

证券代码：603108

证券简称：润达医疗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10

转债代码：113588

转债简称：润达转债

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收到上海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润达医疗”）的董事陈政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出具的《关于对陈政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》（沪证监决[2023]13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警示函”）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警示函的主要内容

“陈政：

经查，你作为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润达医疗”）董事，于 2022 年 11 月 17 日起按减持计划卖出润达医疗股票，但你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买入润达医疗股票 20,000 股。

上述行为构成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第四十四条第一款规定的短线交易行为。为维护市场秩序，规制违规交易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第一百七十条第二款的规定，我局决定对你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。

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，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，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 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复议与诉讼期间，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。”

二、相关说明

（一）陈政先生高度重视《警示函》中指出的问题，并就因误操作导致短线交易带来不良影响致以诚挚的歉意，其本人将吸取教训，加强相关法律、法规的学

习，在证券交易过程中谨慎操作，加强证券账户管理，自觉维护证券市场秩序，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。

（二）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培训宣导，要求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加强学习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审慎操作，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，强化规范运作意识，促进公司健康、稳定和持续发展。

（三）本次警示函系公司董事在减持过程中误操作导致违反相关交易规则，不涉及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管理，公司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和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13 日